

证券代码:002200 证券简称:ST 大地 公告编号:2013-075

###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采取的措施及 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因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特别处理。2013年4月22日,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年度审计已经表明公司股票原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。因公司2011年、2012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均为负值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股票交易自2013年4月24日起继续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(\*ST)。

近期,公司按照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特别处理所制订的具体措施,积极采取行动,力争尽快消除退市风险,现将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公司关于争取撤销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特别处理所采取的具体措施

1、围绕全年经营目标,建立经营目标信息通报机制。根据公司2013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分解情况,建立经营信息反馈机制,搭建和完善公司经营信息管理平台,提升决策的准确性和工作效率。同时,为了切实落实经营目标和责任,公司正集中力量推进经营重点任务落实、资产盘活、业务能力建设、资金保障等事宜。

2、进一步加强绿化工程业务的市场开拓力度。为保证重点工程落地,加大对重点工程项目的跟踪力度,积极推进重点工程的协调。同时,把各项重点工作具体分工,落实责任到人,加快项目落地的速度。

3、进一步加强基地建设与管理。做好基地规划调整,建立基地管理责任制,进一步强化基地考核管理;做好花卉品种定位,建立花卉销售渠道,运用多种营销方式,挖掘潜在客户,扩大市场份额。

4、围绕公司发展战略,进一步优化内控建设。为强化内部控制,防范经营风险,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,提高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度,并对实施效果进行监督评价。

5、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进度安排,积极筹措资金,并做好资金使用调度,严格监控资金占用情况,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同时,公司不断细化和完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,推动财务工作更加有序的开展。

6、公司于2013年8月20日披露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,公司股票自2013年8月20日起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。2013年8月24日,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1、2013年8月24日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13年半年度报告》中,公司预测2013年1-9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损2,200至2,600万元(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)。

2、由于公司2011年、2012年连续两年亏损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,若公司2013年度继续亏损,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本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,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因素,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,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,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4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,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九月三日

证券代码:002200 证券简称:ST 大地 公告编号:2013-076

###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3年8月20日发布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(编号:2013-068),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,公司股票已于2013年8月20日开市起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。

2013年8月24日,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同意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,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2013年8月27日公司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》(编号:2013-074)。

目前,公司已确定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、审计机构、法律顾问单位,各相关部门正在积极开展工作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,公司股票继续停牌,停牌期间,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因素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九月三日

证券代码:002211 证券简称: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:2013-066

###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第五次董事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2013年8月26日发出的会议通知,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3年8月30日上午9: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由董事长朱德洪先生主持,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9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苏新宝纺织助剂科技有限公司搬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巨潮资讯网》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搬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3-067)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九月二日

证券代码:002211 证券简称: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:2013-067

###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搬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子公司搬迁事项概述

1、该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名称:江苏新宝纺织助剂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江苏新宝”)

住所:淮安市涟水科技创业园

注册资本:人民币5000万元

法定代表人:熊星春

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法人独资)

经营范围:高分子材料研发;纺织助剂搅拌分装(不含化工工艺,仅限分装);销售(危险化学品除外);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(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)

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00%的股权。

截止2012年12月31日,资产总额7267.15万元,净资产4957.58万元。2012年营业收入2220.72万元,营业利润-560.67万元,净利润76.36万元。审计后数据)

截止2013年6月30日,资产总额7089.23万元,净资产4792.37万元。2013年1-6月营业收入418.42万元,营业利润-212.08万元,净利润-165.21万元。(未审计数据)

2、江苏涟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通知,因属化工企业,不符合开发区产业规划,通知江苏新宝搬迁。

3、本次江苏新宝搬迁,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,授权董事长和管理层进行资产评估、与政府相关部门洽谈等相关事宜。

二、政府通知的相关内容

江苏涟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《通知》(链开管委[2013]78号):贵公司江苏新宝(2013年3月被省环保厅定性为化工企业,不符合涟水经济开发区产业规划,现决定贵公司江苏新宝搬迁或由涟水经济开发区回购。”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由于江苏新宝公司尚未进行资产评估,江苏涟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也未确定具体的搬迁方案和时间,暂时不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。公司后续与政府商谈的结果将及时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九月二日

证券代码:002211 证券简称: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:2013-068

###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8月31日收到董事张建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,张建平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张建平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张建平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。辞职后,张建平先生将不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董事会将尽快提名新的董事候选人,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在此,董事会谨向张建平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九月二日

证券代码:000958 股票简称:ST东热 公告编号:2013-057

### 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1、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。

2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:

①会议召开时间:2013年9月2日下午14:30时。

②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9月2日上午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(www.cninfo.com.cn)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9月1日下午15:00至2013年9月2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召开地点:河北省石家庄市建华大街161号公司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召集人: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安建国先生

6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会议出席的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412人,代表股份数150409216股,占公司股份数的50.22%。其中,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理人4人,共代理75人,持有股份116374336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38.8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37人,代表股份34,034,880股,占公司总股数的11.3645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《关于选举王富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累积投票制)

总表决情况:赞成票11672229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77.60%;反对票0股,弃权票3368691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22.4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《关于选举李德高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累积投票制)

总表决情况:赞成票1031231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68.56%;反对票0股,弃权票47286116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31.44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3、《关于民生银行8,000万元贷款及相应欠息债务重组的议案》(关联股东回避表决)

总表决情况:赞成票41742395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87.63%;反对3,265,899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6.86%;弃权2,625,51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5.51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4、《关于中行银行石家庄分行9,000万元贷款及相应欠息债务重组的议案》(关联股东回避表决)

总表决情况:赞成票41830995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87.81%;反对3,265,899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6.86%;弃权2,536,91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5.33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5、《关于交通银行河北省分行6,000万元贷款及相应欠息债务重组的议案》(关联股东回避表决)

总表决情况:同意41828595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87.81%;反对3,265,899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6.86%;弃权2,539,31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5.33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6、《关于农业银行西城支行9,640万元贷款及相应欠息债务重组的议案》(关联股东回避表决)

总表决情况:同意41786995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87.72%;反对3,265,899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6.86%;弃权2,581,01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5.33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7、《关于中国银行裕东支行5,000万元贷款及相应欠息债务重组的议案》(关联股东回避表决)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41786984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67.23%;反对13502007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29.31%;弃权1,595,114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3.46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8、《关于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30964984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67.23%;反对13468407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29.31%;弃权1,595,114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3.49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9、《关于银行金库支行25,750万元贷款及相应欠息债务重组的议案》(关联股东回避表决)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41834695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87.83%;反对3,265,899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6.86%;弃权2,533,31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5.33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10、《关于审议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》(关联股东回避表决)